

推估節電量約2.0億度，相當於減少10.4萬公噸CO₂e排放。

- (二) 工商業節約能源：辦理工商業節能宣導、評估、輔導及獎勵補助，預估至139年完成全市1,700處之商家服務，推估可減少約24.3萬公噸CO₂e排放。

四、推動再生能源

至139年預計發電占全市總用電量10%，以106年全市總用電量163.9億估算，再生能源預計發電16.4億度，相當於減少90.9萬公噸CO₂e排放。

陸、管考機制

- 一、由溫室氣體管制推動小組進行績效管考，逐年檢視執行成果。
- 二、本方案推動人員獎勵規定按本府相關法令規範，未達者研提改善措施。
- 三、執行單位應於每年2月1日前，將上年度1至12月管制執行方案成效送環保局彙整。
- 四、原則每季召開一次督導會報，督導各機關行動計畫推動情形，會議召開時併邀請專家學者諮詢顧問參加，提供意見。